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1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2月25日召开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2020年12月2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已于2022年04月13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情况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股份，存续期为4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2021年3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11,359,948股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3月30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证券账户名称：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数为11,359,9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4%。

2021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同意设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授权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未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等情形；未出现累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总额超过公司股本10%以及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的情形；未出现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外的第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和资金提出权利主张情形。

二、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达成的情况

1、锁定期限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自公司公告后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之后分三期解锁，具体解锁时点及比例如下：

第一批解锁时点为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过户后12个月且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40%；

第二批解锁时点为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过户后24个月且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40%；

第三批解锁时点为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过户后36个月且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20%。

2、解锁绩效条件

2.1 公司业绩考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涉及标的股票共分三次进行解锁，每次解锁需满足各年度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具体解锁条件如下：

解锁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	--------

第一批解锁时点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2 亿元
第二批解锁时点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3.5 亿元
第三批解锁时点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7 亿元

注：以上净利润指标指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依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2]215Z0076 号《2021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经审计的归母净利润为 13.095 亿元，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公司层面 2021 年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40%，共计 4,543,9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

2.2 个人绩效考核

根据公司制定的考核办法，目前对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共有 A、B、C、D 四档，对应的考核结果如下：

等级	A	B	C	D
	优秀	良好	需改进	不合格
个人解锁系数	100%			0

公司人力资源部门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评价，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等级确定其行权比例，个人当年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个人获授股数×当年解锁比例×个人解锁系数。

三、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将在存续期内根据具体市场情况，通过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出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可解锁的标的股票。

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管理委员会在决定买卖公司股票前，应及时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是否处于股票买卖敏感期。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4月15日